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3-040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冷兆武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及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并通过《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3-041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3-043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6 号)核准,公司 2021 年 12 月 17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666,668.00 股,发行价为 86.0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64,633,448.08 元,扣除未付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47,659,134.6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1,616,974,313.43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合计 21,457,029.8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5,517,283.61 元。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开设的下述账户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616,974,313.43 元。

开立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60351896868	134,315,80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	121923691110118	453,581,013.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	98250078801000002003	149,077,500.00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87006988	380,000,000.00
中国银行上海市新天地支行	439082459340	500,000,000.00
合计		1,616,974,313.43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5819 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854,212,819.75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474,499,056.19 元,本报告期使用 379,713,763.56 元。利用募集资金支付 IPO 发行费用: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457,029.82 元,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70,532,238.80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人民币 1,616,974,313.43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546,442,074.63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实际到账公司募集资金(注 1)	1,616,974,313.43
减:募集资金支出金额	875,669,849.57
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8,585,577.63
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25,484,991.2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70,802.96
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	13,589,219.53
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5,480,495.91
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	1,201,087.5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00.00
支付发行费用	21,457,029.82
南京生物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40,689,003.95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9,182,443.93
加:利息收入	44,234,646.55
减:手续费	6,871.61
减:理财余额	715,000,000.00
累计购买理财金额	6,070,500,000.00
累计赎回理财金额	5,355,500,0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0,532,238.80

注 1: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合计 21,457,029.82 元,下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如下表所示: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60351896868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868951896886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67251896833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85751896892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	1219236911101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	98250078801000002003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87006988
中国银行上海市新天地支行	439082459340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中大街支行	4301020519100310919

上述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与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上海市卢湾支行(中国银行上海市新天地支行为其分支营业网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南京溧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中大街支行为其下属营业网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6035189686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054.02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86895189688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632,309.07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67251896833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308,716.51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15985751896892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548,127.09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	12192369111011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48,887,349.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	98250078801000002003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58,175.17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8700698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4,867,703.69
中国银行上海市新天地支行	43908245934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中大街支行	4301020519100310919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4,228,803.39
合计			70,532,238.80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642.52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3361 号《关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2022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期尚未到期金额合计 715,000,000.00 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5,517,283.61 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 1,312,123,983.61 元。

1、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80,485,200.00 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自主品牌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并同意使用 393,63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9%,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93,63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9%,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

2、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超募资金分别用于投资建设项目(自主品牌产品生产基地项目)40,689,003.95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9,182,443.93 元,用于现金管理超募资金余额 357,000,000.00 元。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利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95,517,283.6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9,713,763.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4,212,819.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线上营销网络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80,796,000.00	80,796,000.00	4,482,516.92	8,585,577.63	10.63%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线下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否	68,281,500.00	68,281,500.00	15,666,905.74	25,484,991.28	37.32%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4,315,800.00	84,315,800.00	9,801,528.43	20,270,802.96	24.0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1.蛋白及抗体试剂研发技改项目	否	54,290,800.00	54,290,800.00	5,124,128.50	13,589,219.53	25.03%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2.爱必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否	15,524,000.00	15,524,000.00	4,269,872.40	5,480,495.91	35.30%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3.上海乐备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调整项目	否	14,501,000.00	14,501,000.00	407,527.53	1,201,087.52	8.28%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560,803.40	50,000,000.00	100.00%	2023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3,393,300.00	283,393,300.00	50,511,754.49	104,341,371.87					
超募资金投向(注 1)										
1.自主品牌产品生产基地项目(生物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80,485,200.00	280,485,200.00	13,649,565.14	40,689,003.95	14.51%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766,699,196.60	766,699,196.60	315,552,443.93	709,182,443.93	92.05%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047,184,396.60	1,047,184,396.60	329,202,009.07	749,871,447.88					
合计		1,330,577,696.60	1,330,577,696.60	379,713,763.56	854,212,819.7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2022 年 2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280,485,200.00 元、393,630,000.00 元分别用于投资建设项目(自主品牌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2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393,63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3-044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胡雪薇女士的书面辞任报告,胡雪薇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供应链副总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胡雪薇女士的辞任自辞任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胡雪薇女士原定高管任期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胡雪薇女士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供应链副总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任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运营开展。

截至本公告日,胡雪薇女士持有民生证券优宁维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7.30%份额,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 264,46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31%)。胡雪薇女士辞任后,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也将继续履行。

公司董事会对胡雪薇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3-042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优宁维	股票代码	3011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祁艳芳	夏庆立	
电话	021-38939097	021-38939070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弄 16 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古丹路 15 弄 16 号楼	
电子信箱	ir@univ-bio.com	ir@univ-bi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4,754,034.93	502,624,298.02	1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520,989.96	40,862,787.50	-1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153,462.14	35,171,997.72	-4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665,533.29	-151,098,746.25	67.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7	-14.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7	-14.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1.67%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8,527,108.71	2,478,722,776.83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7,627,286.73	2,157,515,929.23	-1.8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冷兆武	境内自然人	33.09%	28,674,000	28,674,000		
许晓萍	境内自然人	10.36%	8,980,200	8,980,200		
泰礼投资	其他	7.04%	6,098,400	0		
阳卓投资	其他	5.51%	4,779,000	4,779,000		
上凯投资	其他	2.88%	2,500,000	0		
嘉信投资	其他	2.77%	2,401,200	0		
国弘投资	其他	2.60%	2,253,550	0		
冷兆文	境内自然人	2.32%	2,008,800	2,008,800		
含泰投资	其他	1.44%	1,250,000	0		
周洁	境内自然人	1.21%	1,046,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冷兆武和许晓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冷兆武为阳卓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冷兆文为冷兆武兄弟。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泰礼创业,上凯投资与嘉信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嘉信麒越。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2023 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4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该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下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 2023 年下半年定期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侯乔坤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3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该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5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3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073.3703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止,本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073.370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1.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1,121,010.25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49,575,891.94 元(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金额共 50,519,288.17 元,扣除前期已支付不含税金额 943,396.23 元后本次实际应扣除 49,575,891.94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1,545,118.31 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开立的 23210001040018081 账号内。上述人民币 1,251,545,118.31 元,扣除公司除上述保荐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5,383,850.94 元以及前期支付的保荐费(不含增值税)943,396.2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5,217,871.14 元。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61 号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81,107,406.12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34,976,253.93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6,131,152.19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67,750,227.8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01,121,010.25
减:发行相关费用(不含税)	65,903,139.11
募集资金净额	1,235,217,871.14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081,107,406.12
其中: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511,025,507.92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	200,081,898.20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减:义龙二期募集资金节余转出	11,387.46
加: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含理财收益)	12,568,456.67
加: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082,693.65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7,750,227.88

说明:义龙二期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义龙二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11,387.46 元,系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义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81	1,251,545,118.31	18,722,453.9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73		149,027,773.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402000929200230302		0
合计		1,251,545,118.31	167,750,227.88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余额为 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6,131,152.19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67,750,227.88 元,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521.79 万元,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8.39%,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无。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521.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3.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110.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 年 1-6 月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否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3,613.12	51,102.55	–13,897.45	78.62	2022.12.31	–1,850	否	否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	20,008.19	8.19	100.04	2021.12.31	830.16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0.00	35,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金额	否	3,521.79	3,521.79	3,521.79	1,000.00	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0,000.00	123,521.79	123,521.79	4,613.12	108,110.74	不适用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于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于年度内到账时间较晚,在募集资金到账之前,子公司贵阳新材实施的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投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筹,考虑到公司上市前财务费用较高、资源相对有限,且子公司义龙新材实施的义龙二期项目同时在建,导致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为缓慢。此外,该募投项目涉及的建设施工进度、设备采购等受复工进度及物流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保障募投项目质量,经综合评估分析及审慎研究,公司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不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6,317.2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2 年 6 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期间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获得收益共计 322.71 万元。自此之后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计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3,521.79 万元的比例为 28.39%。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公司代码:688707　　公司简称:振华新材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的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振华新材	688707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敬	俞丝丝
电话	0851-84284089	0851-84284089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高跨路 1 号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高跨路 1 号
电子信箱	wangjing@zh-echem.com	yusisi@zh-eche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237,872,344.97	11,071,740,496.25	-2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43,049,171.80	4,088,897,565.77	-8.4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58,132,919.34	5,440,176,592.71	-4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94,026.97	666,060,243.76	-10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60,391.31	656,178,833.64	-10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92,418.09	152,327,290.03	-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20.78	减少 21.6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8	1.5037	-105.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8	1.5037	-105.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9	2.53	减少 0.84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8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31	125,380,000	125,380,000	125,380,000	无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0	28,786,812	28,786,812	28,786,812	无	
舟山鑫天瑜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5	17,958,053	0	17,958,053	无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5	14,396,049	0	14,396,049	无	
深圳鑫天瑜六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0	9,300,500	0	9,300,500	无	
泰州鑫泰润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5	8,187,009	0	8,187,009	无	
董侠	境内自然人	1.71	7,590,000	0	7,590,000	无	
中信建投振华新材料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8	6,985,172	0	6,985,172	无	
向黔新	境内自然人	1.28	5,660,000	0	5,660,000	无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5,600,000	0	5,60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2.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3.舟山鑫天瑜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鑫天瑜六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深圳前海鑫天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受同一主体控制的两家合伙企业,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